陽光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04條獲認可之香港集體投資計劃）

(股份代號：435)

由恒基陽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Henderson Sunligh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管理

於 2026 年 10 月 31 日之相關投資的全面投資組合

金融工具[1] 及發行機構	主要上市	貨幣	總成本 （港幣千元）	按市價計值 （港幣千元）	佔資產總值 之百分率 [2],[3]	信貸評級
HKAA 1 5/8 02/04/31 香港機場管理局	香港交易所	美元	8,341	8,273	0.047	標準普爾 AA+
HKE 1 7/8 08/27/30 Hongkong Electric Finance Limited	香港交易所	美元	11,313	11,187	0.063	標準普爾 A-
HKMTGC 3 7/8 11/26/30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	美元	7,732	7,569	0.043	標準普爾 AA+ 穆迪 Aa3
PANVA 4 04/26/27 港華燃氣（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	美元	4,623	4,687	0.027	標準普爾 BBB+ 穆迪 Baa1
總計			**32,009**	**31,716**	**0.180**	

附註：

(1) 全部金融工具均為債券及其描述均源自彭博。

(2) 所得出之百分率乃將投資的按市價計值與陽光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資產總值作比較，資產總值之計算乃參考最近期刊發（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賬目。

(3) 資產總值指就任何已宣佈之分派及已刊發之估值作出調整之總資產。